

## 博深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博深工具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3年12月1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2月12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吕桂芹女士召集,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,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全体监事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,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,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,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,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,为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董事会对该投资理财事项的决策程序合规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,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,000万元,且任意时点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的总金额不超过5,000万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博深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